



(1)普通班班級數為18班(含)以下之開缺學校每開缺1名薦派2名，以此類推。

(2)普通班班級數為19班(含)以上之開缺學校每開缺1名薦派3名，以此類推。

2、開缺學校薦派複試工作人員：薦派至少1名。

3、上開初試監考及複試工作人員，未開缺之學校可自行推薦，有意願參加之國中小正式教師亦可自行報名。

4、已接受學校推薦或自行報名參加複試機動評審委員者，請勿報名複試工作人員。

(三)國小暨幼兒園初試相關作業：

1、工作講習時間地點：(倘為防疫需要變更講習方式或時間地點，將另行公告)

(1)第一次講習：110年7月6日(星期二)14：00，地點：崇學國小、德高國小。

(2)第二次講習與考場布置：時間及地點另行公告。

(3)初試監考人員，上述兩次講習均需參加。

2、初試當天：110年7月11日(星期日)6：50～11：40，地點：各考場(另行公告)。

3、初試監考人員，津貼包含講習費(200元)與監考費(1000元)，共計1200元，未支領津貼者，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，敘嘉獎一次。

(四)國小複試相關作業：(倘為防疫需要變更講習方式或時間地點，將另行公告)

1、講習時間地點：110年7月19日(星期一)14：00，地點：崇學國小、德高國小。

2、複試當天：109年7月23日(星期五)7：40～17：30，地點另行公告。

3、複試工作人員，工作津貼計1500元(參加講習者講習費200元另計)，未支領津貼者，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，敘嘉獎一次。

(五)相關問題詢問窗口：

1、國小請洽東區崇學國小教務處蔡孟倫主任(TEL：2689951分機811)。

2、幼兒園請洽東區德高國小教務處劉千綺主任(TEL：2681891分機805)。

(六)講習與試務工作期間，相關人員請自備環保杯與餐具。並請各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。

受文單位：公立國中(含市立高中)、公立國小